

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
沈阳地铁1号线东延线满堂停车场及1号线
十三号街车辆基地改扩建工程
卵石级配竞争性谈判公告
招标编号:WZ2023284

1.竞争性谈判条件

1.1本招标项目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沈阳地铁1号线东延线满堂停车场及1号线十三号街车辆基地改扩建工程项目经理部，建设资金已落实。招标人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卵石级配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进行公开竞争性谈判。

2.竞争性谈判依据

- 2.1招标依据：
- 2.1.1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；
- 2.1.2、《工程建设项目货物招标投标办法》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委令27号）；
- 2.1.3、《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》（国家计委等七部委令12号）；
- 2.1.4、中国中铁相关采购管理规定；

3.本次竞争性谈判的范围为：

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物资具体包件数量、划分以及交货地点详见招标公告附表。

4.投标人资格要求

4.1本次竞争性谈判要求投标人须具备

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、具有法人资格、具有招标物资生产或供应经验，应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。具备较强的生产能力、供货保证能力，保证所投标项目工程要求的供货量。所投标的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满足相关技术质量要求，提供符合要求的合格检测报告。

4.2具体资料

(一) 生产商及经销商的基本条件：

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；遵守国家法律、行政法规，具有良好的信誉；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约记录；具有一定规模和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；有完善的产品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；有相应的专业技术人员；有按国家规定的标准检验和检验合格的专业生产设备（生产商提供）。

(二) 资格后审应提报下列有关资料：

营业范围：企业简介和产品目录；企业营业执照；产品生产许可证；企业资质证书；产品获奖证书等有关文件；

生产能力：年产值在100万元以上。生产商应附企业的主要生产设备型号、台套数或生产线条数，日平均生产能力、所生产产品的规格型号和相应检测设备（设施）等证明材料，经销商无需提供；

财务能力要求：招标人出现资金困难，投标人可以给予中标人3个月的付款宽限期。

质量保证金能力要求：生产商提供由专业检测、检验机构出具的技术鉴定证书或产品质量检测报告；经销商提供所供应材料厂家的质量检测报告。

供货业绩要求：无

样品要求：投标报价截止前应提供相应样品至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沈阳地铁1号线东延线满堂停车场及1号线十三号街车辆基地改扩建工程项目经理部

4.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5.资格审查方法

本批物资竞争性谈判采用资格后审。

6.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

6.1请投标人于2023年12月13日上午09:00至2023年12月16日09:00（北京时间，下同），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（www.crecgec.com）下载招标文件，

6.2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为：2023年12月16日09时00分，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2023年12月21日09时00分，地点为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（www.crecgec.com）在线开标。招标人不在收取纸质版投标文件，在中铁鲁班电子商务平台递交带签字盖章的PDF版标书一份，可编辑Word版一份，两份内容必须一致，不一致时按照PDF版本为准。

6.3 逾期送达（上传）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6.4 招标文件采用电子版发售，潜在投标人需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(www.crecgec.com)注册认证并购买服务后才能下载招标文件（注册联系：客服热线400-601-0100）。经认证后，潜在投标人须登录网站-企业-“供方交易系统（二期）”--点击“采购交易”--在“最新公告”列表里搜索招标项目--点击“响应”按钮--填写“联系人、联系方式”，并点击“确定”。

7.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（www.crecgec.com）发布。

8.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

地址：沈阳市

邮编：330300

联系人：王壮

电话：18602246326

传真：无

电子邮件：546509065@qq.com

-

日期：2023年12月12日